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7,500 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7,5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40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26,675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36 元/股-11.48 元/股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26 元/股（含），回购股份用途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择机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完成出售。若回购股份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也未变更其他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9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07,5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09%，成交最高价为 11.48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11.3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226,675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09 日